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工业扶持专项资金

市级预算部门：江门市工信和信息化局

填报人姓名：李凤笑

联系电话：3279820

填报日期：2023年4月6日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

工业扶持专项资金是由江门市市本级财政预算安排专项用于推进全市工业发展的专项资金，重点支持市委、市政府确定的我市经济发展和转型升级最紧迫、最有效的方向和领域。

（二）立项依据

表 1 项目立项相关文件表

序号	文件名称
1	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江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江门市市级工业扶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江工信发〔2019〕150号）
2	江门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市工业扶持专项资金的通知》（江财工〔2021〕165号）
3	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江门市促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发展扶持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江工信数字〔2021〕2号）
4	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鼓励和促进总部经济发展实施办法》（江府〔2019〕33号）
5	《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报送 2022 年市级工业扶持发展专项资金预分配方案的函》（江工信函〔2021〕22号）
6	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江门市工业互联网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江工信工业互联网〔2021〕4号）
7	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江门市支持先进制造业企业技术改造实施办法》的通知（江工信技改〔2021〕14号）
8	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推动重点企业倍增计划实施意见》的通知（江府〔2020〕24号）
9	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倍增计划”奖励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江工信中小〔2022〕79号）

10	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江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江门市工业节能专项资金实施细则》的通知（江工信节能〔2020〕14号）
11	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江门市促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发展扶持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江工信数字〔2021〕2号）
12	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江门市5G产业发展扶持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江工信办〔2020〕9号）
13	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2022年新春暖企惠企十条》的通知（江府函〔2022〕14号）
14	《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2022年新春鼓励制造业企业增产增收奖励申报的通知》（江工信运行〔2022〕16号）
15	《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做好2022年新春暖企普通工业用电补贴工作的通知》（江工信运行〔2022〕23号）
16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支持珠三角与粤东西北产业共建的财政扶持政策》（粤财工〔2016〕384号）
17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商务厅 广东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发展软件与信息服务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行动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粤工信信软〔2020〕137号）
18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2021年电子信息制造业统计年报和2022年定期统计报表报送工作的通知》（粤工信电子函〔2021〕89号）
19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入库管理和统计工作的通知》（粤工信办函〔2022〕4号）

（三）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2022年工业扶持专项资金下设16个二级项目，具体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2 2022年工业扶持专项资金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表（单位：万元）

序号	二级项目	预算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发展扶持资金	200	103.81

2	江门市支持先进制造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000	510.38
3	支持工业互联网发展	2,000	1,000.00
4	总部经济扶持资金	800	817.33
5	省产业共建扶持市级配套资金	756	755.79
6	重点企业倍增计划扶持资金	400	377.50
7	5G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100	56.37
8	“政银保”保费扶持资金	230	158.95
9	促进企业上规模专项资金	1550	2,185.00
10	节能和清洁生产扶持资金	66	65.90
11	2022 年新春新升规工业企业奖励	5.00	5.00
12	制造业企业增产增收奖励	617.20	617.20
13	普通工业用电补贴	74.58	74.58
14	制造业企业设备购置补贴	150.85	150.85
15	前三季度新租用厂房租金补贴	84.04	84.04
16	新春暖企惠企十条新租用厂房租金补贴	21.04	21.04
合计		8,054.71	6,983.74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 投入

一是项目立项情况来看，工业扶持专项资金各二级项目在项目申报阶段进行了充分的论证，从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方面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

二是从绩效目标设置情况来看，项目按实施方式、实施要求和实施年限，制定了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目标设置较为明确，但个别二级项目仍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的问题，合理性有待提高。

三是从资金落实情况来看，大部分二级项目资金都足额及时到位。同时，为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我局制定了《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专项资金风险防控管理细则（试行）》《江门市市级工业扶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关于财政专项资金项目实行全流程资料管理的通知》《项目评审及验收（完工评价）流程和有关费用标准》等与资金管理相关的制度，从制度上不断提升对专项资金的管理水平。

（二）过程

1. 资金管理

根据江门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市工业扶持专项资金的通知》（江财工〔2021〕165 号），2022 年预算安排工业扶持专项资金 8,054.71 万元，用于扶持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发展与 5G 产业发展、总部经济、重点企业倍增计划、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政银保”保费、促进企业上规模、工业互联网发展、节能和清洁生产、省产业共建等方面项目。2022 年工业扶持专项资金共扶持项目（企业）数 3502 个，支出金额为 6,983.74 万元，支出率为 86.7%。

2.项目管理

根据《江门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江府〔2019〕26号)文件要求,我局研究制定了《江门市市级工业扶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江工信发〔2019〕150号)等制度,用以规范项目申报、审核、资金拨付等组织程序,具体程序如下:

(1) 我局印发项目申报通知到各市(区)工信主管部门,并在局网站公开,各市(区)工信主管部门组织企业申报;

(2) 各市(区)工信主管部门行文推荐申报项目;

(3) 我局资金主办科室对报来的申报项目进行初审;

(4) 我局委托第三方机构或从项目评审专家库抽取专家组成专家组对项目进行评审,评审包括申报资料评审及项目现场评审;

(5) 我局分管领导组织科室人员对专家评审结果研究讨论,草拟专项资金项目计划提交局党组讨论;

(6) 局党组会议审议通过后就专项资金项目计划报送市政府审批(须报市政府审批情况,无须报市政府审批的在党组会议通过后公示);

(7) 市政府审定后,在局网站上公示专项资金项目计划;

(8) 公示无异议后,我局下达项目计划;

(9) 市财政局拨付资金。

三、项目绩效情况

2022 年工业扶持专项资金下设 16 个二级项目，具体目标及完成情况如下：

表 3 2022 年工业扶持专项资金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序号	二级项目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1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互联网和相 关服务业发 展扶持资金	数量指标	扶持骨干企业数量	3 家	扶持 1 家骨干企业
2		数量指标	办公场地补贴企业数量	4 家	补贴 0 家办公场地企业
3		数量指标	打造产业集聚区数	1 个	打造 0 个产业集聚区
4		数量指标	打造产业公共服务平台数量	1 个	打造 1 个产业公共服务平台
5	江门市支持 先进制造业 企业技术改 造专项资金	数量指标	扶持工业企业数量	≥20 家	扶持工业企业数量 27 家
6		数量指标	开展技术改造企业数量	≥200 家	开展技术改造企业数量 510 家
7		时效指标	扶持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扶持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8		社会效益	拉动设备投资额	≥2 亿元	拉动设备投资额 2.8 亿元
9		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企业满意度 ≥90%
10	支持工业互	数量指标	标杆示范企业个数	4 个	标杆示范企业个数 5 个

序号	二级项目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11	联网发展	数量指标	上云上平台企业个数	10 个	上云上平台个数 8 个
12		数量指标	工业互联网产业集群	2 个	工业互联网产业集群 1 个
13		数量指标	培训工业互联网人员	300 人次	培训工业互联网人员 500 人次
14		时效指标	用款时间	2023 年前	用款时间 2022 年 11 月
15		经济效益	有效提升企业效益	有效提升企业在经营管理、生产效能、工艺水平、上下游供应链协同等方面的效益，带动产业集群整体协同高质量发展。制造企业应用工业互联网实现提质降本增效将有效提升企业竞争力，实现产值提升。	是
16		社会效益	带动一批企业应用工业互联网新技术	带动一批企业应用工业互联网新技术，促进江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是
17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以上	满意度 100%
18	总部经济扶	数量指标	新增认定总部企业	2-3 家	新增认定总部企业 4 家

序号	二级项目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19	持资金	数量指标	总部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财政贡献额度双增长	6-8 家	10 家总部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财政贡献额度双增长
20		经济效益	拉动地方财政贡献	拉动总部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10 亿元以上，财政贡献额度增长 1 亿元以上，地方财政贡献额度增长超过 2000 万元。	拉动总部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72 亿元以上，财政贡献额度增长 2 亿元以上，地方财政贡献额度增长超过 4000 万元。
21	省产业共建扶持市级配套资金	数量指标	奖补企业数量	3 家	完成
22		数量指标	引进珠三角核心区产业共建项目数量 30 个	30 个	引进 32 个珠三角核心区产业共建项目数量
23		可持续影响	获得奖补的 3 家企业对地方财政贡献	获得奖补的 3 家企业 2020 年缴纳的税收超过 5000 万元	获得奖补的 3 家企业 2020 年缴纳的税收 5411 万元
24	重点企业倍增计划扶持资金	数量指标	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倍增企业数量	38 家	推动 47 家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倍增
25		时效指标	扶持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扶持资金发放及时率达到 100%
26		质量指标	上级下达指标的达标率	100%	上级下达指标的达标率达到 100%
27		质量指标	工作达标率	100%	工作达标率为 100%
28		社会效益	奖励资金	400 万元	奖励资金合计 1720 万元，其中市本级承担资金 377.5 万元

序号	二级项目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29	5G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数量指标	扶持 5G 应用示范项目	3 个	扶持 5G 应用示范项目 1 个
30		数量指标	扶持 5G 产业公共服务平台	1 个	扶持 5G 产业公共服务平台 1 个
31		数量指标	扶持 5G 示范园区	2 个	扶持 5G 示范园区 0 个
32	“政银保”保费扶持资金	数量指标	贷款笔数（笔）	286	贷款笔数（笔）339
33		数量指标	贷款金额（亿元）	5.7	贷款金额（亿元）7.2
34		质量指标	工作达标率	100%	工作达标率：100%
35	促进企业上规模专项资金	数量指标	新增“小升规”工业企业数量	170 家	2021 年我市新增“小升规”工业企业 468 家。
36		数量指标	升规后第一年增长奖励工业企业数量	110 家	2020 年“小升规”且在 2021 年工业增加值增长超过 10%的工业企业 191 家。
37		数量指标	升规后第一年和第二年均保持增长奖励工业企业数量	30 家	2019 年“小升规”且在 2020 年及 2021 年每年工业增加值增长均超过 10%工业企业 118 家。
38	节能和清洁生产扶持资金	数量指标	认定清洁生产企业数量	16 家	认定清洁生产企业数量 16 家
39		数量指标	绩认定能源管理中心企业数量	1 家	认定能源管理中心企业数量 1 家
40		数量指标	通过认定清洁生产企业公示率	100%	通过认定清洁生产企业公示率 100%

序号	二级项目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41		质量指标	扶持对象规范性	100%	扶持对象规范性 100%
42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90%以上	验收通过率 90%以上
43		时效指标	扶持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扶持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44	2022 年新春 新升规工业 企业奖励	数量指标	新春新升规工业企业奖励资金覆盖率	≥60%	新春新升规工业企业奖励资金覆盖率 ≥ 60%
45		数量指标	每家奖励标准	5 万元	每家奖励标准 5 万元（市本级和各县（市、区）财政按 1：1 比例共同承担）
46		数量指标	新升规工业企业数量	2 家	新升规工业企业数量 2 家
47		质量指标	工作达标率	100%	工作达标率 100%
48		满意度指标	扶持对象满意度	≥95%	扶持对象满意度 ≥95%
49	制造业企业 增产增收奖 励	数量指标	奖励企业数量	不少于 330 家	奖励企业数量 366 家
50		社会效益	是否拉动规上工业发展	拉动规上工业发展	拉动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4.5 个百分点
51	普通工业用 电补贴	数量指标	奖励企业数量	不少于 2500 家	奖励企业数量 2552 家
52		社会效益	是否拉动工业用电增长	拉动工业用电增长	工业用电环比增长 4.1 个百分点
53	制造业企业	数量指标	扶持工业企业	不低于 10 家	扶持工业企业 10 家

序号	二级项目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54	设备购置补贴	数量指标	推动企业开展技术改造	200 家以上	推动 510 家企业开展技术改造
55		数量指标	拉动企业设备投资额	不低于 5000 万元	拉动企业设备投资额 8702.76 万元
56		社会效益	促进企业扩大设备更新（是/否）	促进企业扩大设备更新	促进企业扩大设备更新（是）
57		满意度指标	获得扶持的企业满意度（%）	≥85%	获得扶持的企业满意度（%）≥85
58	前三季度新租用厂房租金补贴	数量指标	支持新租用厂房租金补贴企业	9 家	完成
59		时效指标	奖励发放完成时间	2023 年上半年	阶段完成
60		社会效益	对制造业企业增产增收方面有积极影响	对制造业企业增产增收方面有积极影响	完成
61	新春暖企惠企十条新租用厂房租金补贴	数量指标	支持新租用厂房租金补贴企业	6 家	完成
62		时效指标	奖励发放完成时间	2023 年上半年	阶段完成
63		社会效益	对制造业企业增产增收方面有积极影响	对制造业企业增产增收方面有积极影响	完成

（一）产出指标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2022年工业扶持专项资金项目共设置**36**项数量指标，其中，完成**19**项指标，**7**项指标未完成。较为突出的有：江门市支持先进制造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开展技术改造企业数量**510**家，超额完成**200**家的目标；支持工业互联网发展项目，认定标杆示范企业**5**个，完成率为**125%**；总部经济扶持资金项目，2022年新增认定总部企业**4**家，完成率为**133.33%**；**10**家总部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财政贡献额度双增长，完成率为**125%**；省产业共建扶持市级配套资金项目，引进**32**个珠三角核心区产业共建项目，完成率为**106.67%**。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2022年工业扶持专项资金项目共设置**6**项质量指标，已全部达标。重点企业倍增计划扶持资金、“政银保”保费扶持资金、节能和清洁生产扶持资金、2022年新春新升规工业企业奖励等项目的工作达标率为**100%**。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2022年工业扶持专项资金项目共设置**6**项时效指标，已全部达标。江门市支持先进制造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重点企业倍增计划扶持资金、节能和清洁生产扶持资金等项目扶持资金发放及时率为**100%**。

（二）效果指标分析

1.经济效益完成情况

2022年工业扶持专项资金项目共设置2项经济效益指标，已全部达标。支持工业互联网发展项目，有效提升企业在经营管理、生产效能、工艺水平、上下游供应链协同等方面的效益，带动产业集群整体协同高质量发展。制造企业应用工业互联网实现提质降本增效将有效提升企业竞争力，实现产值提升；总部经济扶持资金项目，拉动总部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72亿元以上，财政贡献额度增长2亿元以上，地方财政贡献额度增长超过4000万元。

2.社会效益完成情况

2022年工业扶持专项资金项目共设置8项社会效益指标，其中，完成7项指标，1项指标未完成。重点企业倍增计划扶持资金项目的社会效益指标“奖励资金”的目标值为“400万元”，由于财政资金困难，下达预算金额为377.50万元，因此该项指标未能完成。其他项目设置的社会效益指标均已达标，支持工业互联网发展项目，带动一批企业应用工业互联网新技术，促进江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江门市支持先进制造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拉动设备投资额2.8亿元；制造业企业增产增收奖励项目，拉动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4.5个百分点。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2022年工业扶持专项资金项目共设置4项满意度指标，已全部达标。江门市支持先进制造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支持工业互联网发展、2022年新春新升规工业企业奖励、制造业企业设备购置补贴等项目满意度分别为 $\geq 90\%$ 、 100% 、 $\geq 95\%$ 、 $\geq 85\%$ 。

四、项目主要做法和经验

我局近年来不断推进资金管理规范化，核心在管理流程规范化：一是资金申报环节清晰明确，从我局发申报通知，各市（区）工信部门组织企业申报并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我局资金主办科室对材料进行复审，在充分掌握申报项情况后，再提交第三方评审服务机构，由第三方评审服务机构独立科学开展项目评审，评审结果经局党组审议通过后进行公示再下达项目计划；二是抓好各管理流程的细节，例如在评审前的专家抽取环节，各科室确保了专家库专家数充足，确保随机抽取原则，确保有负责纪检工作的局机关纪委和资金统筹工作的办公室派员参加，使专家抽取环节科学有序。

五、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1.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合理性有待提高

从绩效目标来看，所有二级项目均设置产出数量指标，但大部分项目未相应设置效益和满意度指标，难以反映预算投入所带来的效益情况、难以了解服务对象对财政支出效果

的满意程度。

2.个别绩效指标未能达标完成

受经济大环境影响等因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龙头企业有收缩业务的倾向,且 5G 产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企业在江门的集聚发展程度不高,因此,个别绩效指标未能如期完成预期目标值。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发展扶持资金项目中,数量指标“办公场地补贴企业数量”目标值为“4家”,实际完成值为“0”;数量指标“打造产业集聚区”目标值为“1个”,实际完成值为“0”;5G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中,数量指标“扶持 5G 示范园区”目标值为“2个”实际完成值为“0”。

(二)改进措施或有关建议

1.加强绩效培训,提高资金绩效管理水平

绩效目标作为绩效管理工作的根基,只有增强绩效目标的科学合理性才能从源头上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推动绩效管理提质增效。结合项目绩效目标、实施方式、实施要求以及直接和间接产出成果,以定量指标为主,定性指标为辅的原则,科学设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指标。

2.加快推动江门市相关产业发展

加强 5G、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税收优惠政策宣讲和扶持企业扩大业务,鼓励和支持企业

集聚发展、形成产业规模，进一步做大做强，加快江门市相关产业的发展。

六、项目自评结论及得分

2022年工业扶持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程序规范，资金落实到位，基本完成年度绩效目标任务，产出、效益显著，绩效自评分数为**96**分，绩效等级为优。